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及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 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12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5年1月1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预计2025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106,176.00万元(人民币,下文同),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包括租赁厂房及办公室、采购商品及服务、采购服务、销售商品及服务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关联 交易及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不存在关 联董事需回避表决的情形,经公司全体非关联董事以7票赞成、0票 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SEMSOTAI USA INC. 系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 Semsotai North Inc. 49. 00%股份的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并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董事会同意公司确认与 SEMSOTAI USA INC. 于 2024 年发生的采购旧服务器及周边等 19,695.72 万元的交易为关联交易。同时,因日常业务开展需要,新增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与关联方 SEMSOTAI USA INC.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度人民币 17,000 万元,关联交易内容为采购旧服务器及周边等。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因日常业务开展需要,新增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与关联方及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奥飞数据")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度人民币44,000万元,关联交易内容为出售服务器,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本次新增与关联方 SEMSOTAI USA INC. 及奥飞数据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后,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与同一关联人(包括与该关联人受同一主体控制或者相互存在股权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进行的交易金额累计已超过 3000 万元且占公司

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以上,公司与关联方SEMSOTAI USA INC. 及奥飞数据的交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该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的情形,上述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和类别

单位: 万元

关联 交易 类别	关联方 名称	关 交 内容	关联交 易定价 原则	原 2025 年度预 计金额	新增预计 金额	新增后预 计 2025 年度金额	2025 年 至本披 日已 生金 数	上年发 生金额
向联销商	奥光数据	销售 器	参场价方 确定	0.00	44,000.00	44,000.0	0.00	0.00
向联采商	SEMSOT AI USA INC.	采旧务及边购服器周等	参场价 方 确定	0.00	17,000.00	17,000.0	11. 58	19,69 5.72

注: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控制范围内的关联方内部调剂使用相关关联交易额度,具体交易金额及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SEMSOTAI USA INC.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SEMSOTAI USA INC.

成立日期: 2018年7月20日

地址: 2680 ORBITER ST BREA, CA 92821-6265

主营业务:旧服务器回收及拆解业务及存储产品批发、分销业务

董事: XIN XIONG

实际控制人: XIN XIONG

履约能力分析: SEMSOTAI USA INC. 主营存储产品销售及旧服务器回收及拆解业务,其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关联关系说明

SEMSOTAI USA INC. 系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 Semsotai North Inc. 49.00%股份的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并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公司将持有公司重要子公司 Semsotai North Inc. 10%以上股份的少数股东认定为关联方。

(二)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67653410D

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进港大道8号1508房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冯康

注册资本: 96,483.6006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技术服务;信息系统 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

实际控制人: 冯康

履约能力分析: 奥飞数据系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 股票代码: 300738, 其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资信状况良好, 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奥飞数据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1,096,884.92
净资产	323, 483. 29
项目名称	2024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8,118.74
净利润	11,029.99

3、关联关系说明:

奥飞数据系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奥佳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广州奥佳")40.00%股份的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并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公司将持有公司重要子公司广州奥佳10%以上股份的少数股东认定为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为公司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向 SEMSOTAI

USA INC. 采购旧服务器及周边等以及向奥飞数据销售服务器。

(二) 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 SEMSOTAI USA INC. 及奥飞数据的关联交易是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以市场价格及合理的定价政策为基础,遵循公允、合理的定价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将在上述新增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根据日常经营的实际需求,与关联方签订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与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是因公司对服务器再制造业务及 GPU 算力服务和 AI 大模型服务业务开展的合理商业需求,能更好地支持公司在前述 领域的业务增长和技术发展,且关联方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及较强的 履约能力,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二)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所需,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照平等互利、定价公允的市场原则,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不 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 利益的情形。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及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及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认真审阅有关文件及了解关联交易情况,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及增加 2025 年度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系双方实际生产经营正常业务行为,双方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及合理的定价政策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议案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及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 7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及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及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照 平等互利、定价公允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监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及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及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交易价格由双方参照市场价格及合理的定价政策协商确定,公司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及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四)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及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照平等互利、定价公允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议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及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一)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决议;
- (四)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及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